

广东省教育厅

急 件

粤教师办函〔2014〕38号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第8-11期 广州大学城名家讲坛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广州大学城提升计划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大学城名家讲坛活动的通知》，定于6月举办第8-11期广州大学城名家讲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8期

(一) 题目: 岭南生物资源与衰老及相关疾病研究

(二) 主讲人: 黄泽波教授, 博士、博士生导师, 现任广东药学院生命科学与生物制药学院院长, 中国药学会生化与生物技术药物专业委员会委员, 湖北省药学会理事及生化制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Biochemistry & Molecular Biology Letters* 杂志编辑。

黄泽波教授曾先后在挪威奥斯陆大学、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学院、英国剑桥大学等欧美著名学府学习和工作近10年, 曾任武

汉大学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委员会主任、生物药物研究所所长。研究领域目前主要集中在衰老与神经退行性疾病生物药物、基于细胞和秀丽线虫模型的高通量药物筛选等方面。近5年曾主持国家863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内科研项目20余项，作为中方负责人参与英国生物技术与生物科学研究理事会、挪威国家科研理事会等国际合作项目多项。曾获省部级学术奖励3项，申请发明专利23项（其中授权11项）。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其中大部分发表在生物化学、药理学等领域国际知名刊物，论文被SCI源刊物引用总数近800次，其中单篇最高引用280余次。

（三）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东药学院

（四）承办单位：广东药学院教师发展中心、人事处、生命科学与生物制药学院

（五）举办时间：2014年6月11日（周三）下午2:00

（六）地点：广东药学院大学城校区图书馆一楼会议中心

二、第9期

（一）题目：建设法治中国

（二）主讲人：应松年教授，我国著名行政法学家，现任广州大学公法研究中心主任、特聘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两度获北京市优秀教师奖，并获中央国家机关“五一劳动奖章”、“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最佳宣讲奖”、“2006年度法治

人物”等。

应松年教授是我国最早从事行政法学理论研究和教学的工作者之一，是新中国行政法学科的创始人和带头人。50多年来在理论研究、人才培养、行政法制建设、行政法律宣传以及国际学术交流方面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已发表文章三百余篇，部分收入《中国走向行政法治探索》和《应松年文集》。撰写和主编著作数十种，主要有《行政法总论》、《行政行为法》、《行政法学新论》、《行政程序法立法研究》、《当代中国行政法》、《国家赔偿法》等。此外，还主持完成“行政行为法研究”、“行政程序立法”、“行政组织法研究”、“行政诉讼法修改”、“行政复议法修改”等多项重大研究课题。

(三)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州大学

(四) 承办单位：广州大学人事处、社科处

(五) 举办时间：2014年6月11日（周三）下午2:30

(六) 地点：大学城广州大学行政西楼报告厅

三、第10期

(一) 题目：岭南文化·养生美食

(二) 主讲人：孙晓生教授，广州中医药大学副校长，中医养生学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国家中医文化与科普专家，全国中医学术流派传承推广基地常务副主任，广东省养生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孙晓生教授多次受邀在国际会议作主题演讲,曾在中央电视台、广东电视台等媒体主讲养生专题系列节目。发表学术论文100余篇,主编《药苑荟萃》、《岭南名医风范》等多部著作,指导学生2008年获第五届中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奖,2009年获“挑战杯”科技竞赛广东省特等奖、全国二等奖,2010年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宣部、卫生部等部委联合表彰“中医中药中国行活动先进工作者”。

(三) 主办单位: 广东省教育厅、广州中医药大学

(四) 承办单位: 广州中医药大学人事处、科技处、研究生院

(五) 举办时间: 2014年6月12日(周四)下午2:30

(六) 地点: 广州中医药大学大学城校区办公楼101会议厅

四、第11期

(一) 题目: 艺术创作与日常生活

(二) 主讲人: 冯峰教授, 广州美术学院教授、实验艺术系主任, 中国美术家协会实验艺术委员会委员, 澳门特区创意文化产业中心顾问。

冯峰教授作为中国当代艺术的中坚力量及中国南方重要的艺术家, 多年来进行当代艺术、实验设计、建筑及写作等多个领域的跨界艺术创作。艺术作品曾在中国、美国、英国、法国、意大利、韩国、日本、挪威等多个国家展出, 并在巴黎、北京、广

州、深圳、香港、上海等地举办个人艺术展览。他是 2010 年西安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标识性建筑紫宸殿——“时间中的宫殿”设计者（与澳大利亚 IAPA 合作）。作品被录入《新中国美术 60 年》、《越界：中国先锋艺术 1978-2008》、《中国当代艺术史：1978—1999》。

著有：《时间的残渣》艺术创作手记（由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年出版），《盛宴：冯峰作品 1991-2008》以及《图像：叙述与再现》、《形态：转译与生成》、《语汇：元素与秩序》、《观念：认识与表达》等艺术教学文献。

（三）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州美术学院

（四）承办单位：广州美术学院人事处

（五）举办时间：2014 年 6 月 16 日（周一）下午 3:00

（六）地点：广州美术学院大学城校区南阶梯课室

五、有关要求

各高校要充分认识广州大学城名家讲坛活动对拓展高校广大教师学术视野、启迪科学思维、提升学术水平的重要意义，认真组织本校相关专业的广大教师参加，并把参加讲坛学习情况作为教师参与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请各有关高校于讲坛举办前 1 天将参加讲坛活动人数报相关举办学校。

广东省教育厅师资管理处联系电话：020-37628071。

广东药学院人事处联系电话：020-39352049。

广州大学人事处联系电话：020-39366211。

广州中医药大学人事处联系电话：020-39356028。

广州美术学院人事处联系电话：020-39362021。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4年6月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